

附件 1

云南省 2026 年艺术类专业统考考生 诚信考试承诺书

我自愿参加云南省 2026 年艺术类专业统考，已认真阅读考试有关规定，经认真考虑，现郑重承诺：

1. 保证报名时所提交的报考信息和证件真实、准确。如有虚假信息 and 作假行为，本人承担一切后果。

2. 我已认真阅读了《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》（教育部令第 33 号）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修正案（九）》和《两高关于办理组织考试作弊等刑事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》等有关法律、规定，承诺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，服从考点考场管理。

3. 我充分知晓携带手机等通讯工具进入考场将按作弊严肃处理；如有组织作弊、提供作弊器材和其他帮助、提供出售试题或答案、向考场外发送考题、代替他人或让他人代替自己参加考试等行为，涉嫌犯罪的，将被依法追究刑事责任。保证绝不携带手机等通信工具进入考点，遵守考场规则，不违规、不作弊，诚信考试。

4. 如有违规作弊行为，自愿接受有关部门根据相关规定作出的处理决定；如有违法行为，自觉接受依据国家法律法规作出的处罚。

承诺人（考生签名）：

身份证号码：

日期： 年 月 日